

專案質詢

8-1-3-0139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3 月 7 日印發

案由：本院趙委員天麟，針對目前民眾使用跨行轉帳、提款交易次數頻繁，然每次臨櫃跨行轉帳手續費高達 30 元，使用自動櫃員機跨行轉帳手續也高達 17 元，而跨行提款手續費用也高達 6 元，如民眾使用次數過多則不失為一筆負擔，爰要求金管會立刻協調相關銀行業者調降跨行金融服務手續費用，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目前全台自動櫃員機（ATM）台數約為 2 萬 5 千餘台，分布甚廣，民眾每一營業日使用 ATM 提款及轉帳金額高達 180 億元，總筆數約為 100 筆，據了解目前 ATM 跨行系統主要由財金公司負責，每筆跨行轉帳或跨行提款的手續費皆會分給財金公司、發卡銀行及 ATM 銀行。然財金公司為財政部捐助成立單位，屬於獨佔事業，財金公司每年皆有盈餘，利潤相當高，卻還從消費者手中收取高額手續費，相當不合理。
- 二、然全天候 ATM 為一便民服務，當初系統設計之連線電腦或設備服務，技術都已成熟，設備成本都應可降低，加上許多銀行與便利超商通路結合，更是擴大了市場占有率，而跨行金融服務手續費自 93 年以來已逾 8 年皆未調整，本席認為如此一來慳民眾之慨，實為全民之憾。
- 三、本席認為目前跨行轉帳服務已發展到網路轉帳、手機轉帳，銀行業者為推廣網路或其他虛擬通路使用，皆紛紛調降網路跨行轉帳交易費用，而熟悉網路使用者即可享受較低手續費之優惠，然不熟悉網路使用者或網路服務不方便者卻被收取高額手續費，甚是不公，故本席要求金管會應儘速協調相關銀行業者調降跨行金融服務手續費用。